

臺南市 東 區戶政事務所為民服務工作意見調查統計表

資料年度：102 年第一季

服務項目	很滿意		滿意		尚可		不滿意		很不滿意	
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
環境設施	58	54.72%	45	42.45%	1	0.94%	1	0.94%	0	0.00%
辦事效率	65	61.32%	38	35.85%	1	0.94%	0	0.00%	0	0.00%
服務態度	70	66.04%	32	30.19%	2	1.89%	0	0.00%	1	0.94%
總件數	106 件									
平均百分比	60.69%		36.16%		1.26%		0.31%		0.31%	
填表說明	<p>一、統計表以年為單位（依據為民服務工作意見調查表之內容統計）。</p> <p>二、環境設施欄係為民服務工作意見調查表之第二項，辦事效率欄係第三項、服務態度欄係第四項。</p> <p>三、總件數為當年件數如89年共有件數100件，在書件審查部分很滿意者有60件，在該空白欄填寫60件、60%；其餘類推。（很滿意+滿意+尚可+不滿意+很不滿意）件數=總件數；百分比=100%。</p> <p>四、不滿意及很不滿意之原因應抽出予以分析、研判做妥適之處理。</p>									

承辦人：

課長：

秘書：

主任：